

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农业建设第一师组织史资料

(1953——1987)

中共农一师组织处
中共农一师史志办公室
农一师办公室档案科

凡 例

一、《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组织史资料》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行政、军事、群团系统组织史资料》的时间上限定于1953年6月建师时，对需要溯源的，则追溯到农一师的前身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兵团二军步兵第五师进驻阿克苏之日——1949年11月29日；下限截止于党的“十三大”会议期间。

二、本资料全面地收录自1953年6月至1987年10月时限内的农一师党委领导机构、工作部门、下辖组织以及同级政、军、群系统组织的建立、机构沿革变化情况和领导人名录。

三、《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组织史资料》由概述、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编组成。概述，综叙农一师党组织建立、组织机构沿革变化情况，总摄全书。以党的历史分期为编，结合农一师组织变化的自然分期：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农垦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划分层次。在每个历史时期中按照领导机构、工作部门、下辖组织为章，章内设节，共三编十九章一百二十六节。

四、本资料采用“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体例和以文字叙述为主，文字叙述与名录、图表相结合的表现方式，使组织发展和时代背景、政治路线，中心工作紧密结合。

五、党的组织资料收录范围：历届师党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委及正、副书记；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常委及正、副书记；师党委工作部门的正、副职；人武部及师党委直属部门中的党组（党委）正、副书记；下辖各管理处、团场、厂组织的正、副书记；以及下辖组织党委工作部门的正职（无正职收录主持工作的副职）；群众团体党组（委）正、副书记。

六、行政系统收录范围：师行政领导机构正、副职，工作部门行政处室正、副职，下辖组织管理处、团、场、厂正副职。军事系统收录人员：师人民武装部正、副职，下辖团级组织的人武部正、副职。群团系统收录人员：师工会、团委正、副职，下辖团级组织工会、团委正职。

七、兵团成立与兵团恢复时间均以1954年12月5日与1982年6月1日举行隆重大会宣告正式成立和恢复时间为准。

八、党组织统计表、党员统计表、干部统计表均以组织部门历年统计报表为准，分别附在党、政组织史资料各时期之后。

中国共产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农业建设第一师组织史资料

(1953年6月至1987年10月)

目 录

概 述	(1)
-----------	-------

第一编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3年6月至1966年5月)

一、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

(1953年6月至1954年12月)

第一章 师党委领导机构	(6)
-------------------	-------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农一师委员会	(6)
---------------------------	-------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农一师第一届委员会	(6)
------------------------------	-------

附 表 中共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书记、副书记、常委名录	(8)
---------------------------------------	-------

第二章 师党委工作部门	(9)
-------------------	-------

第一节 政治部	(9)
---------------	-------

第二节 纪律检查委员会	(9)
-------------------	-------

第三章 师党委下辖组织	(9)
-------------------	-------

第一节 中共农一团委员会	(9)
--------------------	-------

第二节 中共农三团委员会	(9)
--------------------	-------

第三节 中共劳改支队委员会	(10)
---------------------	--------

第四节 中共农一师师直委员会	(10)
----------------------	--------

二、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

(1954年12月至1966年5月)

第一章 师党委领导机构	(10)
-------------------	--------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	(10)
-------------------------------------	--------

概 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境内，北起天山山地，南至塔里木盆地，西抵柯坪县，东临沙雅县，依傍阿克苏河、塔里木河、台兰河水系，农场群呈雁阵“人”字形状，分布在阿克苏地区中心地带。全境地势平衍，渠系纵横，林带成行，道路交错，盛产长绒棉、大米、瓜果，享有“塞外江南”之称。

全师总面积3159.5平方公里，现有耕地138.4万亩，山区牧场32.8万亩，水库及渔场39.8万亩，人口20万，是一个由汉、维、回、蒙等24个民族组成的大家庭；至今保持部队的师、团、营、连建制，师部驻阿克苏市。

农一师是一支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老部队，其前身为土地革命时期中国工农红军二方面军六军团、抗日战争时期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九旅、解放战争后期第一野战军一兵团二军步兵第五师的一部分。从井冈山到南泥湾，从南泥湾到塔里木，就是这支部队的光辉历程。中共农一师委员会，正是孕育于这个母腹之中诞生的。

1949年10月12日，新疆和平解放不久，第一野战军一兵团二军步兵第五师奉命从甘肃酒泉出发，向新疆南疆进军。五师挥师西进，跨戈壁、越天山，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与风砂、干旱、严寒、缺乏交通工具、物资供应不足的困难作顽强斗争。征途中师直与十四团大部人员为车运，少部分从焉耆步行至库车；十三团坐车抵鄯善县后，又步行至托克逊；十五团从酒泉乘车至焉耆，步行至阿克苏，又横穿塔克拉玛干大沙漠，于12月22日进驻和田。独立团从若羌步行至且末。1949年11月29日，步兵五师师直部队进驻阿克苏。从1949年10月12日至1950年1月，五师胜利完成进驻南疆防区的光荣任务，十三团驻守库车，十四团驻守温宿，十五团驻守和田，独立团驻守且末，师直驻守阿克苏。

五师自进驻阿克苏之日，即受命组建阿克苏、和田两个地区的阿克苏、阿瓦提、乌什、温宿、柯坪、阿合奇、拜城、库车、沙雅、新和、和田、于田、墨玉、皮山、洛甫、民丰、策勒等17个县委，担负起党和毛泽东主席交给的“战斗队、工作队、生产队”的任务。在维护社会治安，帮助地方进行党政、政权建设，改造起义部队，领导各族人民进行减租反霸、土地改革的同时，又“一手拿枪，一手拿锄”屯垦戍边，推广先进生产技术，肩负起保卫边疆、建设边疆的双重使命。

1952年2月，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发布整编令。次年2月，新疆军区将所属部队分别整编为国防与生产两支部队。3月8日，步兵五师整编为四个部分：一个国防步兵第四师十一团；配备阿克苏和和田两个地区军分区人员；其余以原部为基础，加上原十三、十四、十五团、教导营等编余人员6328人，其中：老红军36人，抗日战争时期参军的296人，解放战争时期参军的3568人，建国时期参军的2428人，编为生产部队。整编工作从2月28日开始，4月1日步兵第五师一分为二，国防部队与农业生产部队正式分离，改变隶属关系，至5月底基本结束。1953年6月5日，五师奉命撤销番号，更名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组建农一师时，总人数11714人，其中干部战士5991人，男4608人，女1383人，党

员1550人，占26%，团员796人，占13%，还有家属儿童等。在原五师党委基础上，中共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诞生，隶属南疆军区、新疆军区双重领导，阿克苏地委书记吴鉴群兼任师党委书记，贺劲南任师政委、党委第一副书记，任晨任师长，党委第二副书记。

初建的农一师机关设司令部、政治部、供给处与卫生处及其所属科室。师党委下辖农一团、农三团、工程处（劳改支队）、师直4个基层党委，59个党支部，1634名中共党员，党委机关驻阿克苏镇。

早在1950年初，为了贯彻毛泽东主席“屯垦戍边”的战略思想，新疆军区党委在规划创建大批军垦农场时，提出了3——5年之内首先实施灌溉300——500万亩土地的水利建设宏伟计划，其中就包括南疆阿克苏地区的胜利渠工程。当年5月，新疆军区派出工程技术人员，7月进行勘测，9月定线并作出设计规划。胜利渠工程，自1951年3月开始兴建以来，至1954年8月1日第一期工程竣工举行隆重放水典礼，为农一师的创建和沙井子的集中开发奠定了基础。

1954年1月23日，召开中共农一师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农一师第一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首届党代会从政治思想上和组织上为集中开发沙井子，创建“八一”胜利农场提供了可靠保证。1954年6月，驻守和田的农三团、驻守巴楚的原步兵四师十二团分三批向沙井子集结。年底，除农三团三营九连和七、八连各两个排200人留和田（今农三师47团），岳普湖一个连就地生产，少部分人处理产品办理移交外，全部集中沙井子，与农一团汇合，形成集中兵力开发沙井子的态势。至此，农一师基本上改变了分散驻守和田、阿克苏两个专区，十个县的局面，进入了开发沙井子，创建胜利国营农场的崭新历史阶段。

1954年12月5日，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成立，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改名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隶属关系也随之改变。1955年3月，为加强生产工作领导，减少非生产性开支，兵团党委决定南疆生产管理处并入农一师，并撤销其番号。原南管处所辖喀什农场及其分场更名前进农场，划归农一师。之后，师部迁往沙井子。

1956年5月26日，中共农一师在沙井子召开第二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农一师第二届委员会和中共农一师监察委员会。当年10月，师党委机关迁回阿克苏镇。

1958年5月20日，1960年9月15日，分别召开了中共农一师第三次、第四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农一师第三届、第四届委员会和中共农一师监察委员会。第三次党代会制订的开发塔里木的宏伟规划，以数万人向塔里木进军的壮举，就是这段历史时期中最灿烂的篇章。自治区和兵团党委十分重视对塔里木的开发，早在1957年11月底，先后调集兵团建筑工程处一、二、三团的部分人员，加之农六师工程支队、兵团水利工程处一、二团的一部及我师各团场抽调人员，共计21000名干部战士，组成一支拓荒者的大军，在塔里木河两岸的万古荒原上开渠引水，筑路修道，开荒建场，艰苦创业，展开了一场改造大自然的艰苦卓绝的斗争。

1958年2月下旬，塔里木河北岸大渠竣工放水，塔里木河的第一代人，全部集结北岸，投入了开辟胜利八、九两场的火热劳动，用汗水迎来亘古荒原上的第一次春播。

阿拉尔的大门打开之后，开辟胜利十场、十一场的健儿又渡河东下，跨越了奔腾不羁的脱缰野马——塔里木河，揭开了塔河南岸大渠工程的序幕。5月4日，共青团农场应运而生。

10月初，随着塔南大渠的竣工，一个由塔河南北两岸的胜利八、九、十、十一、十二场和共青团农场组成的国营农场群，在戈壁荒原上崛起。

1958年冬季，农一师附近的人民公社出现了要求合并到农场的热潮。为此，师党委迅速作出“关于农垦农场规划内插花户与农垦农场合并的决定”。1959年2月28日，沙井子胜利一总场和玉尔滚胜利九场分别举行隆重的合并大会，热烈庆祝黄官人民公社第一生产队正式命名为胜利一总场直属分场，孔木台人民公社第五连正式命名为胜利九场第九生产队就是其中两例。当时，自愿并入农一师的各族农民共有2500名。在农一师从荒到垦，从小到大艰苦创业的漫长历程中，都离不开地方各级政府和各族人民的巨大支援。各族职工干部是垦区的一支重要的力量，垦区的一砖一瓦，一草一木无不凝结着民族团结的深情厚谊。

在新中国农垦事业创业者行列中，在开辟沙井子，向塔里木进军的队伍里，有经过革命、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英雄战士，有南泥湾生产运动的劳动英雄，有军区的转业军官，有南下放干部，有打破天山之险、变南北为通途的乌库公路的工程战士，他们是农一师农垦事业的开拓者，备尝了创业的艰辛，不愧为第一代塔里木人。随着兵团事业的迅速发展，1956年7至8月，党和政府动员大批河南青壮年农民参加边疆建设，投入农一师行列就有4950人之多。加之山东、江苏、湖南、湖北支边青年等先后汇集，农垦队伍日益壮大，加速了沙漠变绿洲的建设步伐。从1963年起至1966年，近5万名上海知识青年奔赴塔里木，怀着报国之志，投身边疆的社会主义建设。与此同时，大批复员转业军人，国家统一分配的大中专毕业生，科技人员纷纷汇入了这拓荒者的行列。他们的到来，改变了队伍的知、年、龄结构，成为新中国农垦事业的接班人。这些生龙活虎的年轻人，经风搏雨，建功立业，迅速成为生产建设的主力军，成为各条战线上的骨干与中坚，在开发边疆和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中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截止1965年12月，农一师先后建成4个生产管理处，17个农场，3个牧场，2个工务支队，1个水库管理处，4个工商建筑企业，1个大学，1个医院。随着农垦及各项事业的全面发展，一师各级党组织不断发展，日臻完善，拥有基层党委43个，党总支194个，党支部771个，中共党员9333名。

“文化大革命”十年中，农一师的各级党组织都经历了一个动荡不安的不正常时期。在“文化大革命”全面发动之际，1966年5月经兵团党委批准，农一师党委成立了社会主义文化革命领导小组。时隔一年，1967年4月15日，师临时文化革命委员会成立。1968年3月，经兵团临时党委批准成立农一师临时党委，各场相继组建临时领导小组，行使党委职权。此时，农一师各级党政部门陷于瘫痪，极“左”思潮泛滥成灾，一时“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砸烂公检法”、“斗批改”、“清理阶级队伍”、“群众专政”等纷至沓来，致使正常的工作秩序，合理的规章制度荡然无存，大批领导干部纷纷靠边，党的事业，人民的生命财产蒙受巨大损失。1968年10月，大批现役干部受中央军委派遣、兵团党委分配，纷纷走上师、团级领导岗位。1969年2月14日，正式成立农一师文化革命委员会，师属各单位革命委员会和领导小组亦纷纷产生。

1969年7月，农一师统一番号，所属农场均按序列改“场”为“×团”。

1971年3月1日，中共农一师第五次代表大会在阿克苏镇召开，选举产生中共农一师第五届委员会以及出席兵团党代会代表。此后，各基层党组织陆续恢复，相继召开党代会。

会。逐步结束混乱状态，走上正常轨道。

1975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作出《关于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改变生产建设兵团体制》的决定，农一师建制撤销，机构并入阿克苏地区，成立“阿克苏地区农垦局”，建立中共阿克苏地区农垦局委员会，隶属中共阿克苏地委领导。其所属“×团”统一改为“农垦×团”番号，所属工、交、商、建、文教、卫生事业单位均对口并入地区有关单位，实行统一领导和管理。在此期间，现役干部全部重返部队工作。

1976年10月，党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从危难中挽救了党，“文化大革命”宣告结束，标志着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开始。地区农垦局党组织在“拨乱反正”、“彻底平反冤、假、错案”，贯彻八字方针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垦区出现了百废待兴的政治局面。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鉴于生产建设兵团在过去长期的屯垦戍边，发展农垦事业中，对于发展自治区各民族的经济、文化建设、防御外来侵略、保卫祖国边疆作出的重要贡献，毅然作出《关于恢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决定》。1982年6月1日，建设兵团在乌鲁木齐市举行隆重的恢复大会，兵团所属师、局单位恢复建制。阿克苏地区农垦局建制撤销，农一师建制恢复，番号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重新建立中共农一师委员会。

恢复后的农一师党委，在十一届三中全会改革开放方针的指引下，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大力推行生产责任制，增加农业的投入，大搞“挖渠、平地、养地、防渗”的农田基本建设，广泛采用化学除草，塑料薄膜覆盖植棉，航空系列作业等新技术，改善经营管理，调整经济结构和作物布局，使垦区的各项事业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1982年，全师一举扭亏为盈，结束了长达16年的亏损局面。

1983年，根据中央和兵团新兵党字(1982)63号文件精神，农一师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在机构改革中，按照干部“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要求，农一师各级党委和行政领导成员进行了调整，至1984年4月26日，22个团级企、事业单位领导班子全部调整完毕，一批知识分子和支边青年干部进入各级领导班子。1987年底，全师辖27个团级单位，其中大型机械化农业团场16个，分布在阿克苏地区的阿克苏市、乌什、柯坪、温宿、阿瓦提县境内的18个镇，营级企事业单位24个，基层党委36个，总支35个，支部759个，党员发展到15325人，占全师总人口的7.9%。

第一编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

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 10——1966. 5)

1953年6月，二军步兵第五师奉命撤销番号，建立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在原五师党委的基础上成立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这是一师的第一届党委会。原五师党委成员：徐国贤、刘发秀、吴鉴群、任晨、冯祖武、贺劲南、顾琴洲、向新、蒋玉和、黄诚、张荣勋十一位同志，在整编中先后调离八位，农一师首届党委会由吴鉴群、贺劲南、任晨等人组成。

建师后的十三年中，先后开过四次党代表大会。1954年1月，召开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第一届委员会，隶属南疆军区党委。后来，分别于1956年5月、1958年5月、1960年9月相继召开中共农一师第二、三、四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第二、三、四届委员会和中共农一师委员会监察委员会，隶属关系变为1954年12月成立的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党委。

兵团成立前，农一师担负“战斗队、工作队、生产队”屯垦戍边的光荣职责，分散驻守在阿克苏、和田两个地区十个县，同时进行自给性的农牧业生产。成立后，作为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的第一师，便以部队的组织形式，仿照苏联集体农庄及其经营方式，转入了开发南疆创建大型军垦农场的经济建设阶段。1955年9月，兵团正式脱离军队序列，从供给制转变为工薪制。

1954年开发沙井子，1958年进军塔里木，一师全面进入农垦创业时期。随着生产事业的发展，垦区的不断开拓，1959年1月成立总场建制，建立总场党委会，隶属中共农一师委员会，下辖垦区内的团场党委会，加强各个垦区的领导。1963年4月，总场改称生产管理处。六十年代初期，农垦事业日益发展，农垦队伍迅速壮大，垦区已由单一的小规模生产向多功能、大规模的社会生产过渡，出现了农、林、牧、副、渔、工、交、商、建、科、教、文、卫诸业兴起的局面。截至1965年12月，全师党组织不断发展，日臻完善。从1953年的4个基层党委，59个党支部，1634名中共党员发展到43个基层党委，104个党总支，771个党支部，9333名中共党员。

一、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 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

(1953. 6 ——1954. 12)

第一章 师党委领导机构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新疆 军区农一师委员会

1953年6月，中共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成立。这届委员会是在其前身步兵第五师党委的基础上，经整编调整而建立的，领导人由上级任命。隶属于中共新疆新疆军区党委，机关驻地阿克苏镇。

书 记 吴鉴群（兼）

(1953.6 — 1954.1)

第一副书记 贺劲南（1953.6 —1954.1）

第二副书记 任 晨（1953.6 —1954.1）

委 员（11人）

吴鉴群 贺劲南 任 晨 赵明高
侯 真 李正肃 张耀奎 郑昌茂
张栋柱 冯海应 刘亮生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 农一师第一届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第一次代表大会，于1954年1月23日至31日在阿克苏镇召开。会议正式代表154人，列席代表50人。

大会中心任务为，创建国营农场，逐步提高生产力，争取收支平衡，达到全部自给，实现四个过渡：分散向集中过渡，简单农具向机械化生产过渡，军垦农场向国营农场过渡，部队供给制向企业工资制过渡。

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农一师第一次代表大会预备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大会主席团名单和大会议程。

大会主要议程：

1、吴鉴群同志作《关于一九五三年以来生产及各项工作的总结与今后生产、工作方针任务》的报告；

2、任晨同志对今后生产、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3、侯真同志传达新疆军区生产部队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4、审议并通过《关于一九五四年生产方针和任务的决议》（草案）；

5、选举产生中共农一师第一届委员会。

中共新疆军区农一师第一次代表大会 主席团名单

吴鉴群 任 晨 贺劲南 侯 真
李正肃 郑昌茂 刘亮生 冯海应
傅丙申 梁焕清 柴有德

中共新疆军区农一师第一届委员会委员 （共11名）

吴鉴群 贺劲南 任 晨 赵明高
侯 真 李正肃 张耀奎 郑昌茂
张栋柱 冯海应 刘亮生

中共新疆军区农一师第一届委员会 候 补 委 员

梁焕清 傅丙申 雷定坤 李万清

大会召开中共农一师第一届委员会全体委员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共农一师委员会常务委员，第一、二、三书记。

第一书记 吴鉴群(兼)

(1954.1—1954.12)

第二书记 贺劲南(1954.1—1954.12)

第三书记 任 晨(1954.1—1954.12)

常 委 赵明高(1954.1—1954.12)

侯 真(1954.1—1954.12)

中共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书记、副书记、常委名录

姓名	职务	性别	族别	籍贯(省、县)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参加革命时间	入党时间	任职起止时间	备注
吴鉴群	书记	男	汉	山西阳泉	1918	大学	1937.10	1937.2	1953.6—1954.1	
吴鉴群	第一书记	"	"	"	1918	大学	1937.10	1937.2	1954.7—1954.11	
贺劲南	第二书记	"	"	江西永新	1917.7	初中	1933.10	1935.5	1954.2—1954.11	
任晨	第三书记	"	"	河南灵宝	1916.3	初中	1937.6	1937.10	1954.2—1954.11	
贺劲南	第一副书记	男	汉	江西永新	1917.7	初中	1933.10	1935.5	1953.6—1954.1	
任晨	第二副书记	"	"	河南灵宝	1916.3	初中	1937.6	1937.10	1953.6—1954.1	
赵明高	常委	男	汉	山西原平	1921.3	高小	1937.9	1938.2	1954.2—1954.11	
侯真	常委	"	"	山西五寨	1916.8	高中	1938.2	1940.8	1954.2—1954.11	

第二章 师党委工作部门

1953年6月，农一师正式建立，师党委工作部门沿袭部队形式，设立政治部、纪律检查委员会。政治部所属工作机构设：组织科、干部科、宣传科、文化科、青年科、保卫科。

第一节 政治部

主任 侯真（1953.6—1954.12）

组织科

副科长 梁焕清（1953.6—1954.12）

干部科

副科长 胡培忠（1953.6—1954.12）

宣传科

副科长 孙恪琴（1953.6—1954.12）

文化科

副科长 李亚军（1953.6—1954.12）

青年科

科长 李亚军（1953.6—1954.12）

保卫科

科长 李万清（1953.6—1954.12）

第二节 纪律检查委员会

书记 侯真（1953.6—1954.12）

第三章 师党委下辖组织

1953年6月，农一师建立时，中共农一师党委下辖4个团级党委，即：农一团、农三团、劳改支队（工程处）及师直党委。

第一节 中共农一团委员会

机关驻地：沙井子

农一团的前身是抗日战争时期的八路军三五九旅七一八团，解放战争后期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一兵团二军步兵第五师第十四团。1949年11月，十四团进驻温宿。

1951年在沙井子地区兴修水利，开荒造田，进行自给性的农牧业生产。1953年3月，军队整编。6月，以十四团为基础，加上原步兵五师十三团编余人员（约一个连）和原师直卫生部生产队等单位组建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团。1953年9月2日，中共农一团委员会在原中共步兵第五师十四团委员会的基础上建立，隶属于中共农一师委员会领导。下辖营党委4个，党总支1个，党支部14个，计有中共党员578名。

中共农一团第一届委员会

书记 李正肃（1953.9.2—1954.12）

副书记 张耀奎（1953.9.2—1954.12）

常委 李照明 马增智 赵国胜

第二节 中共农三团委员会

机关驻地：和田

农三团的前身是抗日战争时期的八路军三五九旅七一九团、解放战争后期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一兵团二军步兵第五师

第十五团。1949年12月22日，十五团进驻和田。1950年后在和田地区兴修水利，开荒造田，屯垦戍边。1953年3月，军队整编。1954年6月农三团分三批向沙井子集中，次年2月并入一团，原建制撤销。

中共农三团委员会在原中共步兵第五师十五团委员会的基础上建立，隶属中共农一师委员会领导。1953年9月2日，新疆军区党委决定：

中共农三团委员会

书记 张栋柱（1953.9.2—1954年底）
副书记 郑昌茂（1953.9.2—1954年底）

第三节 中共劳改支队委员会

机关驻地：沙井子

1950年5月初，河南、湖北两省调给步兵第五师1900名劳改犯，集中沙井子修建胜利渠工程。十四团2个连、1个排和押送劳改队的干部组成步兵五师劳改支队。1953年3月，部队整编，6月，步兵五师劳改支队在沙井子就地改变番号为农一师劳改支队。1953年7月，胜利渠工程处与劳改支队合并。1953年9月2日，新疆军区党委决定，劳改支队建立党委。

中共劳改支队委员会

书记 冯海应（1953.9.2—1954.7）

第四节 中共农一师师直委员会

机关驻地：阿克苏

1953年6月，步兵第五师整编为农一师时，其师直党委改组为农一师师直党委，隶属中共农一师委员会。

书记 侯真（兼1953.9—1954.8）
副书记 赵明高（兼1953.9—1954.8）

1954年6月，农一师召开中共师直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中共农一师师直首届委员会，隶属关系不变。9月，侯真调兵团“八一”农学院工作，师直党委进行改选调整。

书记 赵明高（兼）

（1954.9—1954.12）

副书记 梁焕清（1954.9—1954.12）

二、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

（1954.12——1966.6）

第一章 师党委领导机构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委员会

1954年12月5日，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成立，新疆军区农业建设第一师番号改变为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一师，隶属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领导。

番号改变后的农一师党委仍是中共农一师第一届委员会。

第一书记 吴鉴群（兼）

（1954.1—1955.3）

第二书记 贺劲南（1954.1—1955.3）

第三书记 任晨（1954.1—1955.3）

常委 吴鉴群（兼）

（1954.1—1955.3）

贺劲南（1954.1—1955.3）
任 晨（1954.1—1955.3）
赵明高（1954.1—1956.5）
侯 真（1954.1—1955.5）

1955年3月，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决定，南疆军区生产管理处并入农一师。由于人事变动，吴鉴群调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部任职，贺劲南调阿克苏地委任职，任晨调南京军事学院学习，5月，中共农一师委员会进行了调整。

书 记 林海清（1955.5—1956.5）
副 书 记 杜宏鉴（1955.5—1956.5）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 第二届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二次代表大会，于1956年5月26日至6月2日在沙井子召开，历时8天。会议正式代表200人，（实际到会代表184名），列席代表54名。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二次代表大会预备会议，通过了大会主席团名单和大会议程。

中共农一师第二次代表大会筹备委员会名单

主 任 委 员 林海清 李正肃
副 主 任 委 员 赵明高 吕 华 马增智
委 员 傅丙申 高 化 张 洪
曹立让 刘开元 张克迅
陈 襄 李亚军 胡泰昌

中共农一师第二次代表大会主席团名单

贺劲南 林海清 杜宏鉴（缺席）
李正肃 赵明高 张耀奎 肖有恩
吕 华 马增智 梁焕清（缺席）
冯海应 雪 樵 张栋柱 郑昌茂
（缺席） 李万清 傅丙申 崔凤鳌

王殿明 张玉竹（女） 张廷兰（女）
林兴秋

这次代表大会议程：

1、李正肃同志作《关于两年来工作总结及今后任务》的报告；

2、吕华同志作《党的监察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3、赵明高同志作兵团畜牧业生产会议精神传达报告；

4、选举出席兵团及自治区党代表大会代表；

5、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二届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农一师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会议一致通过了师党委工作报告，并作出《中共农一师第二次代表大会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农一师第二届委员会和中国共产党农一师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中共农一师第二届委员会委员

（共17名）

林海清 杜宏鉴 李正肃 赵明高
吕 华 马增智 肖有恩 张耀奎
赵国胜 雪 樵 冯海应 崔凤鳌
张栋柱 郑昌茂 李万清 傅丙申
梁焕清

中共农一师委员会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

（共5名）

李正肃 吕 华 梁焕清 马增智
李万清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二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中共农一师第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第一书记、第二书记。

第一书记 林海清（1956.5—1958.5）

第二书记 杜宏鉴（1956.5—1958.5）

常 委 李正肃 (1956.5—1958.5)
赵明高 (1956.5—1956.9)
吕 华 (1956.5—1958.5)
马增智 (1956.5—1958.5)
冯海应 (1956.5—1958.5)

1956年9月,赵明高调东北黑龙江牡丹江农垦局饶河859总场工作。1957年6月,新疆军区路略调农一师任职,增补为师党党委常委。

1956年9月,师党委机关驻地迁回阿克苏镇。

第三节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

第三届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三次代表大会,于1958年5月20日至25日在阿克苏召开,历时6天。会议正式代表236人,列席代表34人。

这次代表大会,召开于全国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头一年,全国人民正在朝气蓬勃地贯彻“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农一师正在热气腾腾地向塔里木进军之时。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三次代表大会预备会议通过了大会主席团名单和大会议程。

中共农一师第三次代表大会筹备委员会名单

主任委员	林海清		
副主任委员	杜宏鉴	李正肃	马增智
委 员	吕 华	赵明周	路 略
	傅丙申	雷家驊	唐伟民
	石光玉	马生月	黄 生
	张文华	胡泰昌	

中共农一师第三次代表大会主席团名单

贺劲南	张栋柱	张耀奎	郑昌茂
雪 樵	肖有恩	梁焕清	周俊仪
王金山	朱子珍	孙桂海	李万清
邓德胜	李耀亭	李文宝	赵国胜
傅丙申	刘 端	范绍通	隗德祥
王安华	林海清	杜宏鉴	李正肃
王学文	马增智	吕 华	马生月
张玉琴(女)		刘有福	赵明周
路 略	张秀凤(女)		何 平
乔 林	何廷照	钟生哲	李照明
曹立让	秦保德	洪德福	

大会主要议程:

1、杜宏鉴同志作《关于两年来工作基本总结和今后任务》的报告;

2、李正肃同志作《关于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基本总结及第二个五年计划指标的建议》的报告;

3、吕华同志作《乘破竹之势,奋勇前进,为争取全面大跃进的全面胜利而斗争》的政治工作报告;

4、路略同志作《对编制我师第二个五年计划及十年远景规划(草案)的说明》;

5、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三届委员会,中国共产党农一师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大会一致通过了师党委工作报告,并作了同意报告的师第三次党代表大会决议。

中共农一师第三届委员会委员

(共29名)

林海清	杜宏鉴	李正肃	王先文
路 略	吕 华	赵明周	马增智
冯海应	隗德祥	孙桂海	李文宝
肖世诚	赵国胜	李耀亭	雪 樵

张耀奎 郑昌茂 王金山 李万清
张栋柱 肖有恩 傅丙申 周俊仪
朱子珍 王文生 梁焕清 崔凤鳌
邓德胜

中共农一师 监察委员会 常务委员
(共 5 名)

杜宏鉴 王先文 吕 华 冯海应
马增智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共农一师第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第一书记、第二书记。

第一书记 林海清 (1958.5—1960.9)

第二书记 杜宏鉴 (1958.5—1960.9)

常 委 李正肃 (1958.5—1960.9)
王先文 (1958.5—1960.9)
路 略 (1958.5—1960.9)
吕 华 (1958.5—1960.9)
赵明周 (1958.5—1960.9)

第四节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 第四届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四次代表大会，于1960年9月15日至24日在阿克苏召开，历时10天。会议正式代表256人，其中女代表9人，先进集体和先进生产者代表183人，列席代表59人，实际出席会议代表498名。

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四次代表大会预备会议通过了大会主席团名单和大会议程。

中共农一师 第四次代表大会主席团名单
(共 36 名)

贺劲南 林海清 杜宏鉴 李正肃
王先文 路 略 吕 华 马增智

冯海应 雪 樵 李文宝 郭文彬
刘学佛 木沙·库尔班 (维吾尔族)
王金山 肖有恩 王 针 郑昌茂
张栋柱 崔凤鳌 赵明周 刘 效
赵国胜 曲红莲 (女) 乔 林
王凤荣 (女) 姜茂芝 朱少清
邓德胜 傅丙申 周离沉 周俊仪
杨廷英 孙桂海 王文生 郭岑芳 (女)

代表大会的主要议程：

1、林海清同志作“关于高举总路线红旗，为更大、更好、更全面地持续跃进而奋斗”的工作报告；

2、听取和审议农一师党委各工作部门的工作报告；

3、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农一师第四届委员会、中国共产党农一师委员会监察委员会；

4、通过先进集体和先进生产者给全师职工的《倡议书》；

5、杜宏鉴同志作综合发言。

林海清同志代表中共农一师党委作工作报告。报告总结了在持续跃进的形势下，全师在农业、畜牧业、林业、工业以及加工副业生产方面，在基本建设、机务、交通运输、商业以及文教卫生所取得的主要成就，还就1960年计划执行情况作了说明。他代表师党委对1961年、1962年生产计划主要指标提出了意见，明确了任务。为此，他强调指出，要完成上述任务，必须坚持政治挂帅，加强党委的集体领导，加强党的监察工作，搞好民族团结，做好地方工作，加强民兵建设等。在生产上坚决贯彻“以农业为基础，以粮为纲”的方针，大搞土壤改良工作，充分发挥农业机械化的威力，坚持勤俭办事业、企业，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在一手抓生产的同时，一手抓改善职工生活。

农垦部长王震同志亲临大会作了重要讲